

合同编号：



认证服务合同

申请认证组织（甲方）：_____

认 证 机 构 （乙方）：东融世纪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初次认证 ☐再认证 ☐转换认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和认证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管理体系/服务评价审核和认证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一、内容/范围及规模

乙方根据甲方的申请，通过管理体系/评价服务审核确认甲方的管理/评价服务是否符合所选定的管理体系/评价服务标准要求，以决定是否授予甲方获得或保持认证注册资格，认证结果以乙方技术评定的最终结论为准。

甲方管理拟申请体系覆盖的范围：

企业拟申请覆盖人数：_____

（注：甲方最终的申请的认证范围及涉及人数以乙方认证决定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认证标准

质量管理体系	☐ GB/T19001-2016 ISO19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	☐ GB/T24001-2016 ISO14001:2015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规范	☐ GB/T50430-201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 GB/T45001-2020 ISO45001:2018
企业诚信管理体系	☐ GB/T31950-2015
社会责任标准	☐ SA8000-2014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	☐ YY/T0287-2017 idt ISO13485:2016
有害物质控制管理体系	☐ QC080000-2017
石油天然气工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	☐ SY/T 6276-2014
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系	☐ Q/SY1002.1-2013
安全、环境与健康（HSE）管理体系	☐ Q/SHS 0001.1-2001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	☐ GB/T 27922-2011
企业信用等级评价	☐ CTS/DCC001-2019
☐ 其它管理体系	☐ GB/T
☐ 其它服务认证或评价	标准号：

三、期望现场审核的时间：_____年_____月

四、认证费用

（一）初次认证费用

1、认证申请费：¥ 1000 元 × _____；合计¥ _____元。

2、审定与注册费：¥2000 元×_____；合计¥_____元。

3、审核费：¥_____元。

上述三项费用合计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_____元）；
税金：¥_____元；价税合计：¥_____元。

（二）监督审核费用

甲方获得认证资格后，在随后的三年认证有效期内，将接受乙方两次监督审核，有异常情况时乙方可以酌情增加监督审核的频次。第一次监督审核应在甲方获证日开始的 12 个月内进行，第二次监督审核应从第一次监督审核结束日开始 12 个月完成。每次监督审核费用：

1、年金：¥ 2000 元×_____；合计¥_____元。

2、审核费：¥_____元。

上述二项费用合计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_____元）；
税金：¥_____元；价税合计：¥_____元。

（三）再认证费用

甲方应在证书到期前接受乙方的再认证审核，再认证费用：

1、审定与注册费：¥2000 元×_____；合计¥_____元。

2、审核费：¥_____元。

上述二项费用合计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_____元）；
税金：¥_____元；价税合计：¥_____元。

（四）其他费用

- 1、每次现场审核时，乙方派出审核组成员的差旅费用由甲方承担。
- 2、如果确认由于甲方原因影响审核有效性，导致乙方审核认证和/或监督审核的工作量增加时，甲方应当就此另行向乙方支付相应审核费用。如：现场审核时，发现甲方实际员工人数、多场所数量与申请书填报的不一致，需要增加审核工作量时；
- 3、获证后，甲方管理体系/评价体系发生重大变更或其他更改，需要增加审核工作量时。
- 4、甲方发生重大投诉与重大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信息安全/能源等事故，可能影响到甲方管理体系/评价体系持续符合认证标准时，乙方将增加监督审核次数，并根据增加的审核工作量收取审核费用。
- 5、当认证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发生变化，导致额外增加审核工作量时，乙方将适当收取相应审核费用。

（五）费用支付

- 1、初次认证费用：签订认证合同之日，甲方需将以上费用全额支付给乙方。
- 2、年度监督、再认证及其他认证审核费用：甲方应在实施现场前全额支付给乙方（以乙方发送给甲方的监督/再认证审核沟通函（回执单）为准）。

3、费用支付方式：甲方以转账汇款的方式将认证费用汇入乙方的账户，乙方按照收款金额开具发票。

乙方的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通州支行新华分理处

户 名：东融世纪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帐 号：0200000209201575996

4、差旅费用：现场审核期间，甲方按审核组实际发生报销与本次审核有关的差旅费用。

五 甲方责任

- 1、甲方获得认证后持续有效运行管理体系/服务评价体系。
- 2、甲方遵守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接受认证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对有关事项的询问和调查如实提供相关材料 and 信息。
- 3、甲方获得认证后发生以下情况时，及时向乙方通报：
 - a) 客户及相关方有重大投诉。
 - b) 生产的产品或服务被执法监管部门认定不符合法定要求。
 - c) 发生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安全环境事故或其他导致监管机构介入的严重事件或违法的情况。
 - d) 相关情况发生变更，包括：法律地位、生产经营状况、组织状态或所有权变更；取得的行政许可资格、强制性认证或其他资质证书变更；法定代表人、最高管理者、组织代表、联系人变更；生产经营或服务的工作场所变更；管理体系覆盖的活动范围变更；管理体系和重要过程的重大变更等。
 - e) 出现影响管理体系运行的其他重要情况。
- 4、甲方承诺获得认证后正确使用认证证书、认证标志和有关信息；不得擅自利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相关文字、符号误导公众认为其产品或服务通过认证。在认证范围被缩小时，修改所有的广告材料。在认证资格被撤销时，按照乙方的指令立即停止使用所有引用认证资格的广告材料。
- 5、拟认证的管理体系覆盖生产或服务的活动范围及其变化。
- 6、为实施审核及时做出全面必要的安排，包括初次认证、监督、特殊审核、再认证和解决投诉，如实提供有关文件和记录。
- 7、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为乙方审核人员安排交通、食宿等。
- 8、按期向乙方交纳本合同约定的认证费用。
- 9、初次审核应提供不少于 3 个月（建筑行业 6 个月）体系运行的有效证据，包括开展了有效的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
- 10、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确认审核，以及认监委和地方两局开展的监管抽查，为认可

评审员、检查人员、实习审核员的工作提供条件。

六 乙方责任

- 1、向甲方提供 DCC 的公开文件，全面介绍与认证有关的信息。
- 2、按规定进行审核（包括文件审查和现场审核）并实施审核后的评定活动。
- 3、认证通过后，向甲方颁发管理体系/服务评价认证证书。
- 4、在证书有效期内，按规定每年（间隔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对甲方管理体系/服务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证书、标识使用的正确性进行一次现场监督审核。
- 5、及时向获证方提供认证依据标准和有关规定更改的信息。
- 6、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审核中获得的甲方经营、生产情况及技术信息以任何形式泄露给第三方。
- 7、乙方有权对管理体系/评价服务运行不能持续满足标准要求和违反《认证证书和标识的管理规定》、相关认证规则和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实施证书暂停或撤销。

七 违约和合同终止

- 1、如一方未经另一方正式同意而擅自不履行本合同条款时，则应向对方支付¥ 10, 000(壹万元整)作为违约赔偿金。
- 2、当甲方发生严重事件或违法（行为）或在特殊审核期间，审核组收集到有关导致监管机构参与（调查）的事件信息，如严重事故或严重违法（行为），或甲方建立的管理体系不符合或不能持续符合标准要求时，甲方将承担不被批准认证注册/被暂停/被撤销认证资格的风险。若甲方无故中途提出终止审核，且非乙方的责任，则甲方仍应支付乙方认证费用。
- 3、甲方承担因故意或过失提供不真实、不完整的信息、弄虚作假所造成的全部后果，该后果包括但不限于按国家及行业有关规定追加审核人日及认证费用、由此造成的乙方的经济及非经济损失、任何第三方对乙方采取相应措施给乙方所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名誉损失。
- 4、在认证过程中，对经双方确认后应由乙方负责的赔偿，其赔偿费将不得超过甲方本次审核认证费；乙方将不承担超过该类费用的任何损失的赔偿责任。
- 5、在下列情况下，合同自然终止失效：
 - a) 乙方对甲方的认证结论为暂缓认证注册，甲方经整改，乙方再次审核仍不能通过认证注册时（出现此情况时，甲方仍须缴纳全部审核费用）；
 - b) 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

八 申诉/投诉和争议和处理

- 1、甲方对乙方的审核结论、审核人员的工作作风、审核的公正性和保守甲方秘密等有异议，可向乙方提出申诉/投诉，乙方按 DCC《投诉、申诉及争议处理程序》进行处理。甲方也可向国家认监委、认可委提出申诉/投诉；
- 2、甲方对乙方的审核范围、开出的不符合项等有争议，可向乙方提出书面意见，乙方按 DCC《投诉、申诉及争议处理程序》进行处理。

3、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分歧，双方经协商、调解无效，也可采用请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司法程序解决方式解决。

九 其它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双方签订时间不一致的以乙方签字时间为生效时间。

2、本合同未尽事宜，有需要安排其他补充说明的事项，经双方协商，确认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约束，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双方和解或调解不成，双方约定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不得随意涂改，如有更改需得到双方认可，并由更改方盖章或签字确认。

注：当国家有关政策发生调整时，乙方有根据国家有关政策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内容进行相应的单方更改和调整的权力，并书面通知甲方。

十 附件

乙方的公开文件、甲方认证申请时填写的《认证申请书》及附件、审核方案作为本合同补充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行：

户 名：

帐 号：

通讯地址：

邮 编：

乙方：东融世纪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杨小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通州支行新华分理处

户 名：东融世纪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帐 号：0200000209201575996

通讯地址：北京市通州区北皇木厂街2号院3号楼12层1223

邮 编：101149

附件 1:

合同更改补充协议

原合同编号: _____

申请认证组织名称: _____

申请认证组织办公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职务: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合同更改内容类型: (选项: 请在所选择项目前打“×”表示)

☐1: 企业名称

☐2: 企业地址

☐3: 企业人数

☐4: 认证标准

☐5: 初次审核费

☐6: 监督审核费

☐7: 认证标识

☐8: 其它

合同更改或补充原因:

合同更改或补充条款:

合同更改或补充后内容:

申请认证组织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认证机构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注: 本协议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最后一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